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函

地址：10663 台北市大安區辛亥路二段170
號

傳真：(02)2364-6367

電話：(02)2369-7127分機6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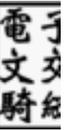
受文者：上海台商子女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3月15日
發文字號：107英檢二字第00000000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今（107）年度「全民英檢優秀作文獎辦法」已公布，每次各級說寫測驗（包含一日考）成績寄發後即公布得獎名單。敬請公告校內師生知悉。

說明：

- 一、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LTTC）辦理的「全民英檢」（GEPT），完整評量聽、說、讀、寫四項能力。為進一步鼓勵學習者對英文寫作能力培養的重視及各項能力平衡發展，設置「全民英檢」優秀作文獎，自每年度寫作測驗數十萬考生中選出寫作測驗表現優異者給獎。
- 二、凡報考今年GEPT各級說寫測驗（含一日考）之考生，如寫作測驗表現優異（初級及中級達100分、中高級達90分、高級達四級分），LTTC將擇優給獎。得獎名單將於每次說寫測驗成績公布後，同時在本中心網站公告，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得獎人，寄送獎狀及獎學金。詳細辦法請上LTTC官網查詢（<http://www.lttc.ntu.edu.tw>）。
- 三、如貴校為GEPT團報學校且有學生獲獎，LTTC亦將通知貴校，供貴校參考或公開表揚，以達鼓勵學生之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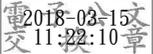
裝

訂

線

四、107年GEPT報名日程表已公告於「全民英檢網」(<http://www.gept.org.tw>)，亦歡迎 貴校申辦專案考，如有任何問題，歡迎來電洽詢(02) 2369-7127分機636。

正本：上海台商子女學校

副本：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訂

線